东交议〔2024〕24号 C类

对县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第62号建议的

答 复

文金华等十位代表：

你们提出的《关于大盛镇与新圩江镇区间公交设立的议案》已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我局相关业务部门经过实地勘察和调研，发现两镇之间的路段存在一个弯道，左侧存在山体滑坡的风险，右侧则临水临崖，地势险要，且该路段尚未安装护栏等生命安全防护设施，安全隐患较大，暂时还达不到营运客车通行条件。

县交通运输局温馨提示：新增客运线路，由当地镇政府提出申请，并经县应急管理局、县公安交警大队等相关部门对新增线路状况开展联合勘验，并在《东安县城乡客运线路联合勘验审核意见表》上审核签字盖章，最后由交通运输局审批。待条件成熟，该条线路达到了通行条件，请你们按此流程申请。

感谢你们对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东安县交通运输局

2024年6月28日

联系单位：东安县交通运输局

联 系 人：漆江栋

联系电话：18874689277

抄送：县人大常委会联工委，县政府办社会发展室，大盛镇人大主席团